

中共雅安市委文件

雅委发〔2021〕6号



中共雅安市委 雅安市人民政府 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追赶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经开区，市级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为认真贯彻《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川委发〔2020〕13号），推动全市制造业高质量追赶发展，加快构建“1+4”现代工业体系，为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市提供有力支撑，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雅安发展系列重

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发展战略，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抢抓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重大历史机遇，大力实施绿色产业振兴工程，坚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与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并举，促进制造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培育优势制造业集群，构筑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核心力量。

（二）发展目标。力争到 2025 年，全市规模以上制造业总产值达到 1000 亿元，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稳步提升，培育工业总产值超 500 亿元的产业集群 1 个、超 200 亿元的产业集群 3 个，数字经济总量突破 500 亿元。建成营业收入超 1000 亿元的工业园区（产业功能区）1 个，营业收入超 200 亿元的工业园区（产业功能区）5 个。全市工业总产值超 10 亿元工业企业达 50 家以上，其中工业总产值超 30 亿元工业企业 10 家以上，工业总产值超 50 亿元工业企业 5 家以上，超百亿元工业企业 2 家。

（三）重点任务

着力培育特色产业集群。围绕构建“1+4”现代工业体系，着力打造以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轻纺材料、新型能源材料、先进电子材料等为支撑的先进材料产业集群；以汽车及零部件、电线电缆等为引领的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以精制茶、农副食品加工、饮料制造、现代中医药等领域为代表的食品医药产业集群。

加快培育产业新增长极。发挥中国·雅安大数据产业园引领作用，大力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加快培育前沿新材料、高端装备、智能网联及无人驾驶汽车等一批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先进技术和未来产业集群，积极引进医疗防护、抢险救援装备等应急产业，建设全省重要的应急物资生产及储备基地，加快培育产业新增长极。

主动融入成渝制造业生态圈。重点在汽车制造、先进材料、食品饮料、氢能等领域，与重庆、成都形成制造业协同配套的发展新格局，打造三大基地，即成渝地区重要的汽车（新能源）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全省绿色载能产业发展示范基地、成渝地区绿色有机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

二、主要措施

（一）实施“项目攻坚”行动

1. 抓好项目谋划储备。紧扣“1+4”现代工业体系建设，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等叠加机遇，谋划一批带动力强、事关长远的制造业项目，建立全市制造业项目库，确保常态化库内投资不低于500亿元，按照“六个一批”原则，压茬推进。〔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各县（区）、经开区，排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2. 强力推进招商引资。用好用活《雅安市招商引资重点产

业激励政策（试行）》（雅府发〔2019〕14号），围绕产业链招商，大力推进精准招商，着力在现代纺织、锂电新材料、汽车（新能源）及零部件、先进有色金属材料、矿物功能材料、新型建材等领域招引一批优势产业项目，对新引进的制造业项目开工后12个月内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1亿元（世界500强企业不低于5000万元）的，由受益财政按不高于项目开工12个月内固定资产投入的1‰给予一次性奖励，世界500强企业投资的工业项目按1‰-2‰给予一次性奖励。重大项目可“一事一议”给予专项扶持。〔责任单位：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3. 做好项目建设服务保障。充分发挥市重点工业项目要素保障领导小组协调推动作用，切实做好土地、融资、环境容量、能源等要素保障，推动项目加快建设。每年预算安排市级工业发展资金，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对完成年度投资达到一定比例的项目给予资金激励。〔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各县（区）、经开区〕

（二）实施“产业链建设”行动

4. 加快完善产业链条。绘制产业链图谱，培育发展产业链关键项目。狠抓“头部企业”招引，带动产业建链、补链、延链、强链，形成产业集群。瞄准产业链条短、布局速度快的行业，打

造全行业链。大力推进产业链联动协作，支持重点产业上下游企业组建产业联盟，加快构建大中小企业配套、产学研用协作、上下游企业共生的产业生态格局。〔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各县（区）、经开区〕

5. 聚焦拳头产业链环节。围绕“1+4”现代工业体系，聚焦聚力现代纺织、锂电新材料、汽车（新能源）及零部件、先进有色金属材料、矿物功能材料、新型建材等优势领域，强化骨干企业引领培育，建设更加科学、稳定、可持续的工业基础材料供应链，持续壮大产业规模，发展一批具有国内影响力的“拳头”产业链环节，增强对上下游产业链辐射能力。〔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各县（区）、经开区〕

6. 围绕重大工程配套产业链。抢抓川藏铁路等重大工程建设机遇，布局发展一批高品质水泥、抗震钢筋等重点建材项目，支持在雅民爆企业发展壮大。围绕重大工程建设需求，提升发展一批装配式建筑，加快玄武岩纤维项目建设及推广应用，打造新型绿色建材产业链。紧盯“新基建”等重点领域，围绕汽车及零部件产业现有基础，以基建牵引制造业发展，加快布局工程专用车辆建设项目，打造汽车产业新增长点。〔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县（区）、经开区〕

（三）实施“企业培育”行动

7. 强化骨干支柱企业培育。支持制造业优势企业壮大主业，着力培育规模优势明显、质量效益显著、创新能力强的行业领军企业，对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10 亿元、50 亿元、100 亿元的制造业企业，分别给予管理团队 10 万元、20 万元、40 万元一次性奖励。实施中小企业“育苗壮干”梯度培育计划，对首次认定的行业“小巨人”企业和高成长型企业及专精特新企业给予 3 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8. 推动小微企业集聚发展。鼓励和支持大众创新创业，强化创新创业特色载体建设，推动一批小微企业入园发展。强化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各级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政策，推动小微企业加快成长，对首次“小升规”的工业企业给予 3 万元一次性激励，对新建入规的工业企业给予 5 万元一次性激励。〔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四）实施“水电消纳”行动

9. 大力发展绿色载能产业。加快建设全省绿色载能产业发展示范基地，打造以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电子材料、新型能源材料、新型建筑材料、优质合金材料、先进矿物功能材料、先进化工材料、先进轻纺材料等产业为支撑，氢能产业为补充的绿色载能产业集群。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水电消纳产业示范区建

设试点政策范围，降低企业用电成本。〔责任单位：市经济和
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经开区〕

10. 培育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培育数据存储、数据计算、数据应用、数据交易、数智制造、数据人才培养六条产业链，创建国家大数据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应用场景，重点布局游戏动漫影视渲染、5G+边缘计算、区块链、信创示范、智慧应急等应用，构建“雅安存储计算、成渝应用交易、全国运用推广”的大数据应用发展模式。对地方经济新增贡献总额每上一个1000万元台阶的在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大数据企业，给予10万元项目经费支持；企业当年对地方经济新增贡献总额每增加100万元，给予1万元项目经费支持。〔责任单位：市经济和
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五）实施“智能制造”行动

11.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点在新能源汽车、动力及储能电池、高浓度钒电池电解液、玄武岩纤维、碳酸钙功能材料、碲铋材料、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加快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攻坚和技术引进、技术合作，实施一批创新成果转化项目，对科技创新潜力较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较强的制造业企业，通过市级“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型中小企业专项补助”择优给予支持，指导企业申报四川省专利奖、中国专利奖。〔责任单位：市科学技术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各

县（区）、经开区〕

12. 支持制造业数字化赋能。鼓励互联网、大数据企业与制造业企业跨界融合，对制造业企业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项目，经认定，按照项目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不超过 5%的比例给予补贴，最高补贴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对重大项目，可采取“一事一议”方式给予专项支持。引导全市工业企业“上云”，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采集并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促进供给与需求精准匹配。〔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13. 促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持续实施“百企技改”工程，以钢铁及铁合金、石材、纺织、汽车及零部件等领域为重点，每年组织实施 100 个工业技改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对制造业企业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给予资金奖补。鼓励企业搭建创新平台，对认定为国家级、省级、市级的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和重点实验室分别给予 50 万元、30 万元、1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运行良好的市级技术中心经评价后给予 10 万元资金补助。〔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各县（区）、经开区〕

（六）实施“园区提升”行动

14. 加快建设制造业功能区。围绕构建“一核两翼”市域发展新格局，进一步优化产业园区主导产业布局，推动全市产业园

区集群化、特色化、差异化发展，建设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现代绿色纺织产业园、新型建材产业园、铅锌产业园、碳酸钙产业园、精细磷化工产业园、茶叶精深加工产业园、汉白玉特色产业园等专业化园区，争创省级“5+1”重点特色园区。加快推进雅安经开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经开区〕

15. 推进园区提档升级。注重发挥规划引领作用，推进园区产业规划、空间规划等“多规合一”，进一步争取园区工业用地指标。推进园区品牌创建，鼓励中国·雅安大数据产业园创建院士（专家）园区，县（区）工业园区创建各类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智慧园区，促进园区建设管理精细化、服务功能专业化和产业发展智能化。推动雅安经开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各县（区）、经开区〕

16. 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和支持园区建设多层标准厂房，对符合要求的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进行奖补，并向上争取项目扶持资金。对符合我市重点发展方向的制造业企业，减半收取入驻前三年标准厂房租金和管理费用，对当年入驻并且年销售收入达 2000 万元以上的免收当年租金和管理费用。加强园区道路、供排水、电力、通信、燃气等设施建设，加快商业、住宅以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

局、市国资委，各县（区）、经开区〕

17. 鼓励发展“飞地经济”。鼓励各县（区）、经开区按照“一核两翼”产业布局要求，错位发展、协同发展，采取“飞地经济”模式，推动合作项目快速落地，打造全域飞地新模式。对保障重大“飞地经济”项目落地的用地、环境容量等指标，在全市范围调剂使用。积极使用“园保贷”“技改贷”等政策性融资工具，缓解“飞地经济”项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金融工作局，各县（区）、经开区〕

（七）实施“绿色发展”行动

18. 积极发展绿色制造。培育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产品和供应链，安排市级工业发展资金，奖补制造业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和提标升级改造项目、工业废渣以及农林废物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等。积极发展装配式建筑产业，鼓励企业开展节能环保装备应用，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发展。强化安全、环保、能耗、质量等指标约束作用，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区）、经开区〕

19. 提升污染防治能力。严格执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协调好区域经济发展与环境质量底线关系，确保发展不超载、底线不突破。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和排污许可证

制度，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及固体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和管理。加强园区水污染治理、清洁生产改造及环境风险防控，创建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园区。〔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县（区）、经开区〕

（八）实施“品牌建设”行动

20. 培育“雅安造”品牌。积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支持制造业企业争创国家、省级质量奖，对首次获得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的企业，分别奖励 50 万元、25 万元；对首次获得四川省天府质量奖、提名奖的企业，分别奖励 30 万元、15 万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各县（区）、经开区〕

21. 发展服务型制造。推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制造业从以加工组装为主向“制造+服务”转型，从单纯出售产品向出售“产品+服务”转变，培育全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鼓励“工业+旅游”融合发展，支持文化旅游、电子商务等服务企业以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支持制造业企业创建全省工业旅游示范基地。〔责任单位：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各县（区）、经开区〕

（九）实施“服务保障”行动

22. 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施“不见面审批”和“最多跑一次”改革。对外商投资实施准入前国民待

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落实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推行项目容缺预审制度，促进项目快速落地建设。对制造业重大项目试行环评预审，实施环评豁免管理一批、承诺审批一批、加快推进一批“三个一批”管理。〔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各县（区）、经开区〕

23. 加强产业链供应链金融体系建设。创新政银合作模式，围绕“1+4”现代工业体系创新专项金融服务，拓宽融资对接，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企业和项目的资金投放。鼓励金融机构围绕产业链创新金融链，推广以核心企业带动为特点的应收账款融资。探索设立雅安市工业发展投资基金，加大对制造业发展支持。大力引导金融机构对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企业予以信贷优先支持。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优势，放宽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盈利考核，适当提高风险容忍度，进一步降低融资担保收费标准，为中小微企业融资提供优质担保增信服务。〔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市金融工作局、人行雅安中心支行、雅安银保监分局，各县（区）、经开区〕

24. 优化电力、天然气和土地保障。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水电消纳产业示范区建设，落实直购电、富余电量、低谷弃水、电能替代等市场化交易政策，扩大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进一步降低企业用电成本，保持雅安电价“洼地”优势。做好雅

安境内天然气勘探开发协调服务,争取在雅安布置更多勘探钻井,保障雅安未来发展的天然气供给。加快天然气市场整合,建立统一、有序、规范、稳定的天然气交易市场。原则上每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中,工业用地面积不低于出让总规模的 30%。〔**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各县(区)、经开区〕

25. 畅通物流通道。围绕打造“川西综合交通枢纽”,构建“外通、内畅、高效、平安”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峨汉高速、泸石高速、天雅高速、成雅快速通道等外向通道建设。依托区位优势和交通路网,加快建设川藏物流(旅游)产业园、雅安物流园、凤鸣无水港物流园等重点物流园区,加强与重庆珞璜港、宜宾港的合作,打造川滇藏战略物流中心,为制造业高质量追赶发展提供有力物流交通保障。(**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

26. 强化制造业人才支撑。实施领军型企业家培养计划,组织对全市规上制造业企业业主进行轮训,大力培育新时代企业家精神,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以高素质企业家队伍建设助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鼓励制造业企业依托“雅州英才”工程开展赴外招才引智,引进一批制造业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三、组织保障

各县（区）、经开区、市级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把推动制造业高质量追赶发展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各县（区）、经开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谋划推动。市新型工业化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工作统筹协调，及时研究协调解决制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矛盾和问题。市级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压紧压实责任，切实抓好各项政策措施和目标任务落实。市委目标绩效办将各县（区）、经开区推动制造业高质量追赶发展工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体系，体现“正向激励、负向约束”考核原则，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中共雅安市委办公室

2021年4月6日印发